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为使持有长期停牌股票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更好的维护持有人利益，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1月7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国药一致（股票代码：000028）、凯撒旅游（股票代码：000796）、准油股份（股票代码：002207）、鼎汉技术（股票代码：300011）、亚太股份（股票代码：002284）、威创股份（股票代码：002308）、万方发展（股票代码：000638）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L201601080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就媒体上出现关于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成建先生的相关信息，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美邦服饰；股票代码：002269）于2016年1月7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公告《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L20160107001）。

经公司了解、核查相关信息，截至本公告发布时，公司尚无法与周成建先生取得联系，亦无法与公司董事会秘书涂珂先生取得联系。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申请继续停牌。待有关情况核实后，公司将及时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

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关注事态发展，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3美邦01，债券代码：112193)不停牌。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发布了《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4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12月31日发布了《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承诺最晚将在2016年1月23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16-008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财务管理中心初步测算，预计 201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0,085 万元，比2014 年增长466%，每股收益约为 0.52 元。

3、本次预测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6 万元。

2、每股收益：0.10 元。

三、本期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

1、公司基因业务保持快速上升，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2、并购上海执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增加；

3、公司将闲置资金用于证券及基金投资，投资收益增加。

四、其他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5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8日

股票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6-007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关于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证监会公告【2015】18号要求，从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即到2016年1月7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新华联控股认为，公司近期股价及走势未能充分体现公司内在价值，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稳定，新华联控股承诺自2016年1月8日起将不减持的期限再延长6个月，并在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7日

关于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广州农商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以上销售渠道自2016年1月8日起销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2月15日—2016年2月1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645），投资人可分别通过广州农商行营业网点办理基金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销售渠道办理相关业务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 号

电话：020-22389298

客服电话：020-961111

网址：www.grchank.com

二、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1089000

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如需查阅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摘要》等）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或查询2015年12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16-003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制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通知，三胞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拟将通过“申万菱信-汇成3号资管计划”以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并承诺增持的股份6个月内不减持。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和《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三胞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7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西安民生 公告编号：2016-003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西安民生”）拟向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特定关联方、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其他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募集配套资金（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1月7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564)自2016年1月8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并公告后复牌。因本事项不涉及公司债还本付息，故本公司“12民生债”（债券代码：112158）不停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3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6年1月7日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月7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月6日15:00—2016年1月7日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6日15:00至2016年1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金星大道西侧望城段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多媒体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孝武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9人，所持股份总数274,081,676股，占公司总股份525,155,800股的52.1905%。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共计持有公司15,1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0.0029%。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74,096,7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8,89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二）以特别决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湖北省华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郑州金惠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

2.1.1 交易标的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1.2 交易对方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1.3 交易价格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3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票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3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99.9997%；反对票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0001%；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1.4 交易方式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1.5 支付期限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1.6 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3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票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3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99.9997%；反对票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0001%；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1.7 交割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1.8 决议有效期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2.2.1 发行方式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3 发行对象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4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2.2.4.1 定价基准日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4.2 定价依据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5 发行数量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6 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2.2.7 上市地点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3.3.1 定价基准日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3.2 定价依据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3.3 发行价格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4 发行数量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5 锁定期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6 上市地点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7 募集资金用途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3.8 决议有效期限

该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四）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五）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六）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74,096,7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8,89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七）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74,096,7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8,89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八）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九）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北省华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交易对方、郑州金惠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一）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光大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六家特定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肖世威持有的128,200,70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5,896,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1,336,0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二）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74,096,7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8,89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三）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大会表决时，关联股东马孝武、马晓持有的126,109,240股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47,987,5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73,42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四）以特别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74,096,7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8,89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公司位于宁乡金洲新区工业区金洲大道东018号的房产所有权、土地使用权为湖南长高电气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74,096,7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赞成票88,897,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五、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会议备查文件

1、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8日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接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本律师出席了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对会议进行现场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律师出具本法律意见基于公司已作出如下承诺：所有提供给本律师的文件的正本以及经本律师查验与正本保持一致的副本均为真实、完整、可靠。

为出具法律意见，我们依法审核了公司提供的下列资料：

1